

●第一球場弊案發生之後，教育部益發決定加強「聯合評鑑小組」的功能，對於喜歡高爾夫運動的民眾來說正是一項福音。

教育部對這個突然熱門起來的運動，應有兩項措施，一是鼓勵各縣市興建公共球場，目前公有土地不在少數，若有計畫的興建措施之下，必能使高爾夫達到平民化的風貌。

另一項則是加強「聯合評鑑小組」功能。現在私有球場的興建、經營，及球場與會員之間權利與義務，都是值得注意之事。有關於公共球場，可能會像台北市的體育館一樣，遙遙無期。即使政府機關有心設立公共高球場，從開會、紙上作業到施工，可能也需五年時間才能開幕。

《高爾夫的危機與轉機系列報導》(六)

加強評鑑功能 輔導上軌道

而目前已經逐漸暴露出的問題，是主管機關必須正視並防患於未然者：

收費標準——依球場設施、經營等級，定出合理的收費標準。高球場既是在政府推展社會體育的理想之下才得以開放設立，就應有其社會使命感。

有培訓計畫，多數球場仍視營利為唯一目標。主管機關應明定章程，輔導球場培訓優秀選手，並對績優球場予以適當獎勵。

會員制度正常化——目前，台灣的各高球俱樂部都採會員制。但是，球場的政策走向全操之於經營者手中，假如會員證浮濫發行，超過適當容量，削弱擊球者權利，謀取經營者暴利，是必須加強管制之事。

新球場經營不善可能引起的風暴——雖然主管機關規定，未取得許可證不得招收會員，但是許多球場都違規，並利用會員資金興建球場，部份球場本身體質不佳，會員招收不足(經費不足)，球場無法順利施工，或倒閉、或換手，將與已入會的會員發生糾紛，這也是未來兩三年可能出現的問題。

高爾夫已逐漸步入中產階級的生活圈，這項運動不會因第一弊案而達到人人封桿的地步。如何輔導其走上正軌，才是主管機關重視國民運動休閒、導引正常社會風氣的應有作為。

本報記者 王麗珠

支持高運 李國鼎不改初衷 認為缺乏公共球場 才未能普及化

【本報訊】總統府資政李國鼎昨天表示，高爾夫是有益身心健康的運動，但是今天尚未能達到普及化的原因，便是缺乏公共高爾夫球場。

高爾夫球場限建禁令，直到民國七十年才獲行政院通過，同意政府機關或

民間團體設立高爾夫球場。當時，促使高爾夫球場開放設立的關鍵人便是李國鼎。

李國鼎表示：「十幾年前，我就勸經國先生准許設立高球場，高爾夫和棒球是我國兩項較具國際成就的運動項目，如果多設立高球場，必能使一般大眾都能享受到這個運動，但是，他認為這是貴族運動，一直不同意，一直到民國七十年，孫運璿院長任內，總統、院長才同意，當時的教育部長朱匯森，大家都很清楚這件事，並且希望高爾夫能因此而

大眾化。」
不過，目前國內高球場都屬私人經營型態，雖然打球人口增加了，但是，會員證的漲風並不合理。李國鼎表示，在許多國家都有公共高球場，收費低廉，供民眾使用。如果台灣也設立公共高球場，必能使高爾夫正常發展。

根據民國七十年所頒佈的「高球場管理規則」第三條，政府機關為開發風景區、發展國民體育事業或觀光事業，得闢建公用高爾夫球場，公開供國民使用。但是，台灣目前還沒公共高球場。

